

证券代码:002651 证券简称:利君股份 公告编号:2025-032
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:

1.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。

2.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

现场投票时间: (1)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: 2025年9月26日的交易时间, 9:15-9:25, 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,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。 (2)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: 2025年9月26日 09:15-15:00。

网络投票时间: (1)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: 2025年9月26日 14:50-15:00。

2. 现场会议召开的地点: 成都市武侯区武科东二路6号公司四楼会议室。

3. 会议召开的方式: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. 会议召集人: 公司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何亚民先生

6. 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: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股东的总体情况: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824人, 代表股份744,137,211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0240%。其中: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, 代表股份36,414,950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7257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21人, 代表股份7,722,261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7472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821人, 代表股份7,722,261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7472%。其中: 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, 代表股份8,400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821人, 代表股份7,722,261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7472%。

(三) 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提案表决情况

(一) 会议表决方式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 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。

(二) 投票表决结果

议案1.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3,453,57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238%; 反对372,7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1%; 弃权194,1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,5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6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3,155,4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4263%; 弃权194,4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3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3,284,2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21%; 反对4,724,61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349%; 弃权245,5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,1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28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6,557,0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122%; 弃权244,2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,1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7472%。

2.06关于修订公司《股东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39,186,95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8%; 反对4,716,2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338%; 弃权234,0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9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2,772,0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0317%; 弃权236,5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,5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39%。

2.07关于修订公司《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42,972,01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434%; 反对4,716,2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38%; 弃权234,0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9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4,722,2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0173%; 弃权234,0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9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2.08关于修订公司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42,972,01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434%; 反对4,716,2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38%; 弃权234,0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9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4,722,2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0173%; 弃权234,0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9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2%。

2.09关于修订公司《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39,186,95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8%; 反对4,716,2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338%; 弃权234,0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9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2,772,0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0317%; 弃权236,5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,5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39%。

2.10关于修订公司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39,186,95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8%; 反对4,716,2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338%; 弃权234,0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9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2,772,0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0317%; 弃权236,5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,5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39%。

2.11关于修订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39,186,95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8%; 反对4,716,2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338%; 弃权234,0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9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2,772,0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0317%; 弃权236,5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,5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39%。

2.12关于修订公司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39,186,95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8%; 反对4,716,2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338%; 弃权234,0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9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2,772,0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0317%; 弃权236,5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,5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39%。

2.13关于修订公司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39,186,95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8%; 反对4,716,2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338%; 弃权234,0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9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2,772,0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0317%; 弃权236,5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,5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39%。

2.14关于修订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39,186,95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8%; 反对4,716,2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338%; 弃权234,0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9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2,772,0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0317%; 弃权236,5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,5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39%。

2.15关于修订公司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39,186,95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8%; 反对4,716,2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338%; 弃权234,0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9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2,772,0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0317%; 弃权236,5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,5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39%。

2.16关于修订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39,186,95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8%; 反对4,716,2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338%; 弃权234,0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9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2,772,0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0317%; 弃权236,5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,5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39%。

2.17关于修订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39,186,95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8%; 反对4,716,2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338%; 弃权234,0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9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2,772,0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0317%; 弃权236,5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,5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39%。

2.18关于修订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39,186,95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8%; 反对4,716,2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338%; 弃权234,0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9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2,772,0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0317%; 弃权236,5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,5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39%。

2.19关于修订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39,186,95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8%; 反对4,716,2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338%; 弃权234,0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9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2,772,0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0317%; 弃权236,5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,5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39%。

2.20关于修订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39,186,95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8%; 反对4,716,2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338%; 弃权234,0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9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2,772,0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0317%; 弃权236,5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,5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39%。

2.21关于修订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39,186,95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8%; 反对4,716,2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338%; 弃权234,0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9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2,772,0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0317%; 弃权236,5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,5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39%。

2.22关于修订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39,186,95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8%; 反对4,716,2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338%; 弃权234,0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9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2,772,0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0317%; 弃权236,5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,5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39%。

2.23关于修订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39,186,95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8%; 反对4,716,261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338%; 弃权234,0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9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1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2,772,000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0317%; 弃权236,500股, 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